

《語言暨語言學》專刊甲種之六

漢魏六朝稱代詞研究

魏培泉 著



中央研究院 語言學研究所

2004-1-006-001-000054-1

《語言暨語言學》專刊甲種之六

漢魏六朝稱代詞研究

魏培泉 著

中央研究院 語言學研究所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漢魏六朝稱代詞研究 / 魏培泉著. — 初版. — 臺北市：中央研究院語言所，民 93

面；公分。 — （《語言暨語言學》專刊，甲種；6）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01-9020-5 (精裝)

1. 中國語言 — 文法 — 歷史

802.609

93021502

《語言暨語言學》專刊甲種之六

漢魏六朝稱代詞研究

著 者：魏培泉

出版者：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

發行者：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

電話：(02) 2786-3300

網址：<http://www.ling.sinica.edu.tw>

印 刷：文盛彩藝事業有限公司

初 版：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

定 價：新台幣 600 元 / US\$ 25

國外郵寄及手續費每本另加美金 10 元

Please add US\$10 handling charge for each volume.

ISBN 957-01-9020-5 (精裝)

GPN 1009303964

自序

這本論文原是我的博士論文，1989 年完稿，1990 年 1 月口試通過。當初寫完這本論文後，本想好好修改一番再拿來出版，但是一直都覺得有比修改這本論文更值得做的事等著去做，也就無心再去處理它了，沒想到一蹉跎十二年就這麼過去了。

基於如下的因素，我覺得正式把它拿出來獻醜也許是時候了。首先，我們的主任何大安先生跟我說此作有些人想看看不到，應該讓它正式出版。其次，看過這本論文的人不多，即使看到了，所引述的也未必正確。或許讓更多的人有機會來評斷，這類問題可以減少一些。再其次，這些年來積累了一些經驗，使我覺得已公開的作品如果能早一點出版最好。比如說你有一篇論文遲遲未能正式出版，其中的論點或例證明明自己已經先說了，別人還當新的講，你又可奈何？或者是論文雖然已在會議上發表，而正式出版的時間稍晚，當別人同類的著作公開發表或者正式出版的時間後來居上，而其他的人述及同樣的觀點或例證時，你的作品都列在該作之後或者完全被忽略，甚或被譏為炒冷飯，這個滋味我想不說大家也都可以理會。我甚至覺得，由於台灣的學術成果於內於外都不是那麼受重視，這種事情發生的機率也尤其高得多。

既然要正式出版，首先要面對的問題是：究竟是應該只就原稿加以校訂，還是參酌十餘年來的相關研究而重新改寫呢？考慮到要重新改寫就會使得過去的研究成績無法呈現而且也無法在較短的時間內完成，能選擇的路就很清楚了。我設定的修訂原則是：除了疏漏之處必須改正之外，盡可能將改動降至最少，原則上不可以改變內容。不過在實際校對時，我發現論點及論證雖然都可以不變，但是敘述的文字卻不能不好好整修一番。這本論文的文字實在讓我感到汗顏。其中不僅有不少廢話，有些地方自己都是看了老半天才看懂，莫怪讀者會有所誤解了。我必須承認最主要的原因是論文實際落墨到交稿的時間過於匆促，以致沒有足夠的時間去琢磨字句。爲了讓新稿的可讀性高一些，把文字重新順過以及把浮辭刪去就成爲校訂時必不可免的工作了。這一點就是這個新稿跟舊稿差異最大的地方。至於在內容方面就大抵沒有什麼改變，尤其是論點和論證基本上維持不變，只刪掉一些不妥之處。其他主要的差異是增刪了一些例句，修正了一些統計，但是有變動的其實非常微少。由於論文內容並沒有參照近年來的相關研究來修改，

所以參考書目也大致維持原樣。只是個人這些年來的研究課題有些是和這本論文有連帶關係的，爲了要指出它們之間的異同或相關處，在新稿中加了一些「作者補記」來作簡單的說明，並且把這些論文也加到參考書目中。

這本論文事隔十餘年才正式出版，而 1990 年以後與此作的論題或論證有重疊或相關的作品也與日俱增，其中必有拙作不及之處。如果讀者發覺有不周之處，就請以閱讀十餘年前的作品的心情來看待它。這本博士論文本來就流通不廣，絕大多數的人對它毫無所悉，此書之出版或許免不了會因爲和 1990 年以後出版的著作內容有所重疊而受到譏嘲。雖然如此，我自認爲這本論文多少還是有些參考價值的，因爲我自信其中還是有不少研究成果是其他的相關作品所未曾關注過的。

撫今視昔，有許多感觸，特別是做研究的方式。我覺得不妨提供一下個人過去的經驗，年輕的研究者或許可以藉以對照今昔之別。

當年寫論文的時候，自己雖然買了部 286 的電腦，但是還不太習慣用它來寫文章，所以論文還是手寫完成，再請人幫忙輸入。足堪一笑的是現在不利用電腦，好像還不大能寫出東西來。那時候視窗還沒出來，記得打字人員還是用一種相當原始的文書軟體 PE2 輸入，然後我再把它轉到現在也沒人使用的慧星一號來編排。結果那些舊檔現在都已經不堪使用，要出版這個論文只好請人再重新輸入一遍，自己也不得不又投入大量的時間去校對。

數據時代十二年間的變化是相當驚人的，十幾年前的研究工具和今日有強烈的對比。對我們以文獻爲主的研究者來說，最重要的自然是研究資源的改進幅度。不說書目及論文的查詢從翻查卡片到線上查閱的飛躍發展，影響最大的恐怕是語料庫的發展。當時的電子資料庫還是在初步發展的階段，我需要的語料庫自然也是沒有的，整理語料的主要方式就是一邊讀書一邊用卡片把有用的抄錄下來。這本論文快要完成的時候，中研院的二十五史全文資料庫也才剛完成，但是當時的檢索工具和條件還不是很方便，對論文的幫助很有限。在我獲得博士學位的同年秋季，因緣際會，我才有機會參與建構上古漢語語料庫的工作，幾年後才輪到做中古漢語的語料庫，後來才加上近代漢語的部分。這個古漢語語料庫的構建一開始各方面的條件都有所欠缺，進行得很緩慢，大概到 95 年前後上古漢語語料庫才略具雛形，可以對研究有些實際上的幫助。至於中古漢語的這一部分，正史部分是歷史語言研究所原來就做好的，需要補入的就以佛藏爲最大宗。那時

候語言學研究所還沒有從史語所分出來，我還是史語所的一員，當時建議輸入的佛藏以及其他的中古漢語語料都得到該所的資助，後來也都得以完成。其實我們中古漢語語料庫這個部分的語料蒐集原則差不多就是以我在撰寫博士論文之時曾經利用的語料為取準。現在網路上有 CBETA 的《大正藏》，它帶給研究佛藏者很大的便利，但是大部分的人可能不知道 CBETA 在建構初期也有中研院的技術協助而且也利用了我們所輸入的佛藏。目前我們的語料庫各時期的語料都已經累積到一個差強人意的規模，不僅現在台灣現在研究漢語歷史語法的年輕一輩不能不依靠語料庫，就連我自己現在的研究好像也離不開它了。

不過話說回來，我覺得傳統的研究方式對於個人學術研究的成長還是有很大的裨益的。以我個人的體驗，實際上順著語料一字一句的從頭讀到尾，和只是利用語料庫來看例句所能收穫的是很不一樣的。當思路順著文勢而行之時可以更容易感覺到與語言的實際更為貼近，由事實所引發的想法有時不是現有的理論所能提供的。這種研究方式和依著既有的理論來尋找例證雖然路徑乍似相反，但我覺得也不是不能相輔相成的，二者不能偏廢。畢竟現有的理論也多是建基於事實的，而理論又可以改進我們處理語料的方法。

這本論文寫作的過程固然艱辛，但是現在回顧自己這些年來的作品，竟然大都和這本論文寫作時的經歷脫不了關係，因為其中有不少論點的原始構想就是在這個時候醞釀出來的。我在擬定博士論文的方向時原訂的目標是要寫部中古漢語的語法史，因此在博士論文完成之前所注意的面相一直不限於稱代詞，後來是受到時間與篇幅的限制，才把寫作集中在稱代詞上。我在 1993 年和 1994 年所發表關於被動式和介詞「於」的論文其實都是在這個階段完成的，只不過是實際出版的時間較晚罷了。我在 1999 年到 2001 年間出版的論文也有好幾篇是和本論文有所關連的，而且其中有四、五篇的主要論點在本論文中已有些初步的描述。例如 2000b 關於中古漢語內、丁型使成結構的產生以及 2001b 關於平比句式類型的轉變都是。關於這件事，有一點是為談笑之資。這本論文完成後除了頭兩年還會因見到可以補充的例子而拿出來翻一下，差不多就是置諸高閣了，以致於後來很多內容都不復記憶。因此有些論點雖然已經在本論文中有所述及，但是在撰構新作時甚至毫無所憶，有時發覺以後連在文中做個補記都來不及。

這本論文得以出版首先要感謝何大安先生，沒有他的敦促，也不知道要等到何年何月。本論文除了指導教授梅廣師以外，又蒙梅祖麟、湯廷池等幾位老師指正，特此誌謝。最後，我要特別感謝兩位恩師，您們為我微淺的學術世界加注了

大量的活水。沒有您們，真不知道今日我會在什麼地方立足。丁邦新師是引領我進入語言學領域的恩師，我能夠僥倖在語言學界苟存也有賴您為我打下的基礎。我的論文指導教授梅廣師學識淵深，您在語法學上的容見更是我心嚮往之而自我惕勵的目標⁶⁶。

魏培泉

2002 年 11 月 28 日

論文摘要內容

上古漢語的稱代詞在語法上是一個很特殊的類，它有許多語法特徵是和名詞不一樣的。然而到了漢代以後，稱代詞的獨特性逐漸消失，和名詞間的界線趨於泯滅。本文主要的目的是探討稱代詞這種演變的過程，並試圖為這些演變的形成提出我們的解釋。

本文研究的材料以兩漢及六朝的文獻為主，以先秦及隋以後的文獻為輔助材料。主要的材料大致可分為如下數類：東漢及六朝的經子注解、東漢及六朝的佛經、兩漢六朝的史書，以及其他較接近口語的各類著作。

在方法上，本文兼用共時的語法描寫及歷時的比較方法。也不獨宗某家某派的語法理論，而採兼容並蓄的方法。

在有史以前漢語代詞也許曾經有個很嚴整的語法形態系統。如是，它的瓦解過程大概是綿遠的而且是有地域性的，這一點在先秦的作品中多少是反映出來了。但是根據現有的材料，代詞系統泛地域的解體時代目前還只能定位在東漢以後。在這個研究中，我們先區別不同材料所可能分布的時段及地域，再分別考量不同代詞各自的發展，估計它們功能轉變的時代，並嘗試將它們連繫起來，以說明其演變的共通規則及推動演變的原因或機制。

綜合本文的研究，上古漢語代詞體系從漢代以後經歷了一段劇烈的變動與改造的過程。舉其大要：有些代詞原有的形態對比已經消失或趨於消失，無論其原來的對比是語用上的還是語法上的。有些代詞與其他詞彙進行替換，其中有的還配合複音化的趨勢，利用構詞法或構形法而轉換為新詞；有的是合併舊有的不同形式而造成約化的結果。有的代詞取消了，同樣的功能改以其他的句法手段來表示。代詞和其他的詞類相比，不僅在狹義的形態上不再顯得獨特，在詞序上也和其他詞類趨於一致。這種和其他詞類趨同的演變至遲在東漢已經大致完成，而且很有可能可以更望前推到東西漢之交。

目 錄

自序.....	i
論文摘要內容.....	v
1. 導論.....	1
1.1 研究範圍.....	1
1.2 語料的別擇.....	2
1.3 分析方法.....	9
1.4 章節安排.....	9
2. 人稱代詞.....	11
2.1 論先秦的一二身代詞.....	11
2.2 漢以後三身代詞的演變.....	17
2.2.1 第一二身代詞形式上的約化.....	17
2.2.1.1 第一身代詞.....	17
2.2.1.2 第二身代詞.....	20
2.2.2 領位加「之」.....	22
2.2.3 第一二身代詞的新詞序.....	24
2.2.4 第一二身代詞的新形式.....	25
2.2.5 第三身代詞的產生.....	26
2.3 「其」「之」的若干問題.....	30
2.3.1 先秦「其」「之」的若干問題.....	30
2.3.2 漢以後「其」「之」的發展趨勢.....	31
2.4 代詞「其」的演變.....	32
2.4.1 「其」的見頻.....	33
2.4.2 「其」作定語.....	34
2.4.2.1 「其」的前行詞之人稱.....	35
2.4.2.2 「其」不作領屬詞之例.....	35
2.4.2.3 「其」修飾重出的通名.....	38
2.4.2.4 「其」修飾專名.....	38

2.4.2.5 「其」和「彼」間的替換	39
2.4.2.6 「其」與零形式的替換	43
2.4.2.7 「其」和「等」「所」的結合	44
2.4.2.8 「其」與連詞「之」的合用	45
2.4.3 「其」作賓語	45
2.4.3.1 「其」作兼語	46
2.4.3.2 「其」作間接賓語	47
2.4.3.3 「其」作介詞賓語	48
2.4.3.4 「其」作直接賓語	50
2.4.4 「其」作主語	52
2.4.4.1 主語「其」的辨識問題	52
2.4.4.2 根句主語「其」的用例	55
2.4.5 結語	56
2.5 代詞「之」的演變	57
2.5.1 關於指稱的虛實	57
2.5.2 「之」使用率的變化	58
2.5.3 「之」與其他詞彙的替換	59
2.5.4 「之」在否定句中的詞序	63
2.5.5 代詞「之」衰微的原因與過程	65
2.6 「焉」的演變	69
2.6.1 先秦「焉」的性質	69
2.6.2 動詞後的「焉」指代性的消失	71
2.7 結語	74
3. 指示詞與情狀代詞	77
3.1 指示詞	77
3.1.1 近指指示詞	77
3.1.1.1 上古近指指示詞間的異同以及東漢以後的消長	77
3.1.1.2 舊形式的新用法	86
3.1.1.3 新形式的產生	91
3.1.2 遠指指示詞	92
3.1.2.1 「彼」在東漢以後的發展	92
3.1.2.2 關於「那」	95

3.2 情狀代詞.....	96
3.2.1 複合形式.....	96
3.2.2 「云」「然」「爾」.....	98
3.2.2.1 「云」.....	98
3.2.2.2 「然」.....	100
3.2.2.3 「爾」.....	103
3.2.3 「爾所(許)」「如許」「許」「爾(如、寧)馨」.....	106
3.2.3.1 「爾所(許)」.....	106
3.2.3.2 「如許」「許」.....	108
3.2.3.3 「爾(如、寧)馨」.....	111
3.3 結語.....	112
4. 「自」「己」「相」「見」.....	115
4.1 上古漢語「自」的語法地位與解釋.....	115
4.2 「己」的用法.....	121
4.2.1 「己」在簡單句中作賓、補語.....	122
4.2.2 「己」在包孕子句中複指母句主語.....	122
4.2.3 「己」複指主語中的成分.....	125
4.2.4 「己」和別種代詞間的指稱關係.....	126
4.2.5 「己」和「自」的異同關係的初步比較.....	127
4.2.6 「己」在簡單句中不複指主語.....	128
4.2.7 「己」不複指母句主語.....	130
4.2.8 「己」的基本功能初結.....	134
4.2.9 「己」作主語.....	135
4.2.10 貫串語段而相呼應的「己」.....	137
4.2.11 「己」和別種代詞的轉譯關係.....	139
4.2.12 「己」的詞序轉變.....	144
4.2.13 結語.....	145
4.3 「自」的演變以及「自」與「己」的相對關係.....	145
4.3.1 「自」語義的轉變.....	145
4.3.2 「自」和其他狀語的相對位置.....	147
4.3.3 副詞後的「自」之新作用.....	155
4.3.4 反身新式「自 V 己」式及其他相當的句式.....	157

4.3.5 「自」作定語	161
4.3.6 「自」作名語	169
4.3.7 「自我」「自己」	170
4.3.8 「自」的非常複指	176
4.3.9 結語	179
4.4 「相」與「見」	179
4.4.1 互指用的「相」	179
4.4.2 偏指的「相」	181
4.4.3 主動「見 V」式的起源及辨識問題	184
4.4.4 主動「見 V」式的型類及功用	188
4.4.5 主動與被動「見 V」式的消長	190
4.4.6 主動「見 V」式的由來	192
4.4.7 偏指「相 V」和主動「見 V」在應用上的異同	196
4.5 結語	199
5. 疑問代詞	201
5.1 疑問代詞的替換與簡化	201
5.1.1 「孰」的衰亡	201
5.1.2 「奚」「曷」「胡」	207
5.1.2.1 「奚」	207
5.1.2.2 「曷」	207
5.1.2.3 「胡」	209
5.1.3 「惡」「焉」「安」	210
5.1.3.1 「惡（乎）」	210
5.1.3.2 「焉」	212
5.1.3.3 「安」	214
5.1.4 結語	216
5.2 詞序的變化	216
5.2.1 通說	216
5.2.2 賓語「誰」在動詞及介詞後	219
5.2.3 獨用的「何」在動詞及介詞後	221
5.2.4 「何 N」作賓語	225
5.3 「誰」「何」用法雜論	227

5.3.1 「誰」	227
5.3.1.1 「誰」用於分裂句	227
5.3.1.2 「誰」用於稱代人名而不包括姓	230
5.3.1.3 「阿誰」	231
5.3.2 「何所」「何許」「何處」	231
5.3.2.1 問方所的「何所」及「何許」「何處」	232
5.3.2.2 「何所」用如「何」	237
5.3.3 「何等」	241
5.3.3.1 初期的用法	241
5.3.3.2 「何等」的各種用法	243
5.3.4 「何物」	249
5.3.5 問原因、方法、性狀之諸式	251
5.3.5.1 「云何」	251
5.3.5.2 「如（奈、那）」與「何」的結合式	254
5.3.5.3 「何如」「何似」	257
5.3.5.4 「何」和「因」「緣」「由」的結合式	259
5.3.5.5 「何」和「故」的結合式	260
5.3.5.6 「所以者何」	262
5.3.6 「幾何」與其他的數目稱代詞	263
5.3.7 「何當」	267
5.3.8 「一（壹）何」「何一（壹）」	268
5.3.9 「何況」	269
5.3.10 「何」稱代及物動詞	269
5.4 新形式的產生	270
5.4.1 「那」	270
5.4.2 「若」「如」	275
5.4.3 「何（以／用）…為」及「（以／用）…為」	277
5.4.4 「所」用如「何」	282
5.4.5 「緣」	284
5.4.6 「等」「底」	285
5.4.7 「若為」	287
5.5 結語	288

6. 不定指稱與關係代詞.....	291
6.1 全量稱代.....	291
6.1.1 「皆」「俱」「咸」與「悉」「盡」.....	291
6.1.2 「都」「都盧」「了」.....	295
6.1.3 「諸」「一切」「所有」.....	297
6.1.4 名詞疊用表全稱.....	302
6.1.5 「每」「凡」「各」.....	303
6.2 「或」「某」「莫」「別」.....	308
6.2.1 「或」.....	308
6.2.2 「某」「某甲」.....	313
6.2.3 「莫」.....	315
6.2.4 旁指代詞「他」及其替換形式.....	318
6.3 「所」.....	322
6.3.1 「所」的省略.....	322
6.3.2 關於「為…所 V」式.....	327
6.3.3 指量詞+「所 V」.....	328
6.3.4 「所以」.....	331
6.3.5 「所」「許」表示領屬.....	332
6.4 「者」.....	334
6.4.1 「者」的性質綜論.....	334
6.4.2 後定語.....	336
6.4.3 「之者」.....	337
6.4.4 「者」表領屬.....	338
6.5 結語.....	339
7. 結論.....	341
引用文獻.....	351
古籍之部.....	351
今人論著.....	359

1. 導論

1.1 研究範圍

雖然我們的研究範圍在時間上涵蓋了漢魏六朝，但研究的真正重心卻是從公元一世紀到六世紀的這個時段，西漢時期主要是作為對照的目的而包括進來的。

大凡研究歷時的語法，無論其選擇的好壞，總得選定一個起迄點。過去的語法學者劃分漢語的階段，有的會分出上古漢語時期和中古漢語時期來。作這種分別的，有的是以三世紀為界線，這條界線之前算是上古漢語，之後算是中古漢語；也有的是以三世紀以後為中古漢語，卻把東漢算作過渡期。前者界線井然，分類方便，可是語法變化的連續性就隱而不彰了；後者雖然暫時應付了中間灰色地帶的問題，但也難逃將問題含糊帶過之譏。從分期的憑準來看，也是取捨各異，大小雜陳的。筆者本來的目標是研究中古漢語前期的語法，¹ 那時只知道東漢季年的語法和上古漢語已經有相當大的差異，但當時並沒有自己的分期標準，所以就姑且以一世紀作為主要研究範圍的起點。以前的學者對中古漢語時期再作次分類時，常以朝代為標準之一，比如說以六朝為中古漢語前期，六朝以後就算作中期或後期，可是隋唐和梁陳的語法是否有什麼明確的差異就幾乎沒有什麼交代。面對這樣的情況，筆者就決定以公元一至六世紀的六百年作為研究的主要範圍。這樣做的好處是論述都以文獻為依歸，比較不會受囿於既定的假設。

如上述，筆者本來並沒有把西漢也包括在研究範圍的，一方面是因為過去一般是把西漢和先秦的文獻合起來當作上古漢語的文獻，另一方面是因為一旦把西漢包括進來，則上下八百年，照顧面太廣，疏漏必所難免。不過要想深入了解東漢魏晉南北朝語法的特色，不僅得拿先秦語法來作比較，還得探究中古漢語的語法是如何從先秦演變過來的。假如東漢屬於中古漢語，那麼西漢與東漢間的區別也是應當研究的。這就是為什麼我們會把研究範圍也延伸到西漢的緣故。

如上述，我們並非把漢魏六朝當作一個獨立的語法階段來研究，而只是一個權宜的做法。

稱代在現代語言學中已發展為一門既深且廣的學問。此文雖只是歷史語法的描寫，但筆者多少還是希望這項研究能和現代語言學的思潮有所連繫。現代語言

¹ [作者補記：作者個人現在歸為中古漢語時期的只包括東漢和魏晉南北朝（參魏培泉 2000c），但在準備博士論文的階段中也只能暫時依據他人的分期，所以當時六朝還是歸作中古漢語前期。]

學中「指量詞」(quantifier) 是研究稱代的一個重要課題，所以筆者也把傳統所謂的範圍副詞列入研究中。由於個人的學識淺薄，本文在援據現代的描寫語法理論上所表現的只能達到相當粗淺的水平。不過本文比較關切跟著重的主要還是在語言的演變上，所以這點不足也許還不算是嚴重的缺憾。

就中古漢語和上古漢語的語法比較而言，筆者以為稱代系統是佔著一個很重要的地位的。它的演變關係著整個語法結構的變化，它的演變是造成中古語法所以區別於上古語法的一個重要因素。關於它在語法中的地位，在以下的章節中會有更深入的探討，這裡不再贅述。

1.2 語料的別擇

以文獻作為語法研究的主要對象，不免要遭到許多描寫語言學所沒有的困難。尤其漢語的語法研究更有標音語言所無的困擾。漢字不易表現構詞的形態，所以上古漢語的構詞形態究竟如何多少還停留在各為其說的局面。即使不談構詞，要根據文獻來研究語法也還有難以克服的問題。以我們所研究的各種文獻而言，它們經常含有非同質的成分，如文白古今可以雜揉在同一個作品中。在語法研究上，對於任何一種語料我們至少應當注意它的文白古今之比重、方言的歸屬、修辭的程度等。在和其他作品比較時還得注意它們的文類是否相同。如議論文跟敘事文所表現的語法必各有偏重，不宜把它們同等看待。

方言的重要性是研究語法史的學者們所應該特加注意的。中國地大人眾，必有許多方言現象在歷史上未曾以文字表現出來。我們現在研究歷史語法，經常是把它當作線性的過程來對待。這雖是資料欠缺時不得已的權宜之計，但是我們得隨時加以提防，以免在溯源時找錯對象，更進而得出錯誤的演變規則。譬如說，假如南宋的白話是現在下江官話的前身，那我們以南宋的白話來推求北平話的語法演變方式不是很成問題嗎？又假如賓語為代詞的動賓式在先秦本就有兩種詞序，原本分屬於兩個方言群，只是其中一個方言群的詞序未能充分反映到先秦文獻上，到了漢以後才成為主流的勢力，那麼我們假設先秦與漢以後為同一方言演變的兩個階段不就是無根之談嗎？雖然我們的設想未必為真，但是注意可能有的方言興衰以及人口的變動，才能避免把本不相關的演變硬是連上關係。

研究古代漢語，語料的別擇是很重要的，同時也是件困難的工作。我們大致把研究的重心擺在公元一世紀到六世紀，初步的構想是希望以百年為單位，每一個單位內找出若干足以代表當時語言的文獻，同時這些文獻最好能涵蓋較多的地域，也就是說不管縱斷面還是橫斷面都盡可能求其平衡，這樣我們對每一個時段

的語言就能有更多的了解，才能再進而與其他時段的語言相比較。問題是這種要求實際上是過於理想化的。即使能在每個時段中找到相當的語料，也很難判定它反映實際語言的程度。任何文獻都是書面語，其反映口語的程度不必相同。有時某個時段的作品體裁都傾向於節律化，因而和其他時段的語料就會有難以比較之處。有時某個時段是理論性的作品多而敘事性的作品少，因此其句法及詞彙的表現就會有不足之處。有的時段文獻比其他時段貧乏，因而就缺乏和其他時段比較的基礎，更別奢言方言的探索了。

以下大略說明一下我們所考察的語料之優劣以及本文採用的理由。

漢魏六朝可供研究的語料可以概分如下：1. 史書，2. 注解，3. 佛經，4. 雜類（包括筆記小說，各種論文及詩辭歌賦等）。

雜類這一項其實可以作更細密的分類，但是每一類所包含的作品都不多，再細分也就不是相當必要的。包含在這一項下的作品中有許多是著者或著作年代不明的，有的作品只是不同時期文獻的匯編，作為研究的主體語料就不太適合。這一類的文獻情況稍後再作說明，下面就依次說明這四種語料各有的特色以及文獻選用的理由。

在史書中，我們所考察的主要是正史，因為雜史的編著年代往往不明。一般根據史書來研究語法的，對史書所採取的態度通常有如下兩種：一是以該史所繫的朝代為憑，如《後漢書》就當作東漢的語料；一是以編者為憑，編者是什麼時代，該史的語言也就視同編者時代的語言，如《後漢書》就算作劉宋的語言。這兩種辦法都是有它的問題的。筆者以為史書中難免要摻入編者的語言，但是史書常常轉載保留下來的文件，這些文件是編者憑空杜撰的可能性並不高，至多就是刪改字句罷了。有一種情況要算作例外，就是轉載的文件有時太過古奧，為了讀者能夠讀懂而不得不加以翻譯。如《史記》引《尚書》文就是一例。

我個人援引史書材料的原則是：假若史書中引據過去保留下來的文件，那麼無論該文件是否能反映當時的語言，該文件的語言至少也應該當作文件作者的一種語言表現。以《後漢書》為例，編者范曄儘管是劉宋時代的人物，書中卻有不少文獻是援引東漢的詔書、奏議、書信、論文及詩賦的。因此把《後漢書》的語言都當作東漢的語言固然可議，把它都當作南北朝的語言也不是很適宜的。對於《後漢書》中的這種援引的文件，我們就把它當作東漢的語料。

當我們依照上述的方法來區別史書中的語料時，就勢必要面對若干困難。首先，詔書、奏議、書信及詩賦之類通常是高度修辭化的作品，因為作者幾乎都是受文學傳統影響相當深的人，不能期望在這些作品中找到多少口語的成分。假如只把《後漢書》中標示了作者的部分拿來作語法研究，結果就會相當失望，因